公司代码: 688202 公司简称: 美迪西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 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 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所有重点业务流程。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募集资金使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合同管理、研究与开发、资产管理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本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相较以前年度调整如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财务报告内部缺陷认定标准进行了细化,在原单一利润总额的基础上,调整为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股东权益指标,能够更全面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长期稳定性。非财务报告内部缺陷评价的认定标准由定量改为资产总额指标。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损 损失或错报金额≥资产总		资产总额的 0.5%≤损失或	损失或错报金额错报<资	
失或错报	额的 1%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1%	产总额的 0.5%	
经营收入潜在损	损失或错报金额≥经营收	经营收入的2%≤损失或错	损失或错报金额错报<经	
失或错报	入的 3%	报金额<经营收入的3%	营收入的 2%	
股东权益(所有者 权益)潜在损失或 错报	损失或错报金额≥股东权 益的 1%	股东权益的 0.5%≤损失或 错报金额<股东权益的 1%	损失或错报金额错报<股 东权益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		
	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		
	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		
	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		
	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		
	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重大缺陷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务损失	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	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	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小于	
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		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总额的 1%	总额的 0.5%, 但小于 1%	0. 5%	
重大负面影响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		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	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	
		处罚	罚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		
	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		
	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		
	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		
	的一项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监督机制,公司对于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能够不断进行调整和改善,对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有效性和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是 √否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 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 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在内控评价中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在报告期内组织整改,该缺陷不影响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目标的。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 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2025年,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环境的变化,继续评估和完善内部控制,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有效提升内控管理水平,以持续改进内部控制的执行实效。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